

欣南天然氣股份有限公司

用戶表內管工程自行委託裝置作業程序及應辦事項

一、申請作業：

(1) 填具用戶天然氣裝置申請書(乙)壹份，並依公用事業裝置業務部門非工程類裝置業務計費項目及金額繳交審圖費。

(2) 檢附資料：

1. 公用天然氣導管承裝業登記執照。
2. 商業登記證明文件。
3. 臺灣區氣體導管工程工業同業公會會員證書。
4. 最近一期完稅證明。
5. 鍍鋅鋼管及管件材質證明書。
6. 被覆鋼管及管件材質證明書。
7. 銷售證明書(出廠證明書)。
8. 用戶委託書、切結書(如以租賃方式申請則需土地配置表前管地主同意書)(需用印大小章)。
9. 建築執照(使用執照或權狀或租賃契約書)。
10. 地籍套繪圖(CAD檔)、申請建物位置平面圖(需用印大小章)。
11. 設計圖(CAD檔)：繪製表內管配管平面圖、立體示意圖(三向圖)壹式貳份，及流量計算表、最大壓力損失計算表(需用印大小章)。
12. 如用戶委託公用天然氣導管承裝業裝置或維護緊急遮斷設備裝置者，需檢具設計圖說及工程材料規格。
13. 預定於現場施作專業人員之資格證明文件影本(需用印大小章)。

(3) 本公司辦理：

1. 管線延伸申請作業(未申請施作表外管則免辦理)。
2. 管網效益評估(未申請施作表外管則免辦理)。
3. 道路產權調查(未申請施作表外管則免辦理)。
4. 受理繳交申請費作業。
5. 承裝業者資格審查。

(4) 注意事項：

1. 管線埋設路段若為私人地須檢附地主永久使用同意書(未申請施作表外管則免辦理)。
2. 若告知無外管或支管時，本公司需評估管線投資效益，無法保證供氣。
3. 本公司審圖之作業流程如附表表內管審圖流程圖，其作業時限為自承裝業向本公司提出申請之日起算，除第3.6項所定情形外，應依下列規

定辦理：

- 3.1 單一用戶之案件：四個工作日內。
 - 3.2 二戶至五十戶內之案件：六個工作日內。
 - 3.3 五十一戶至一百戶之案件：十個工作日內。
 - 3.4 一百零一戶至二百戶之案件：十四個工作日內。
 - 3.5 超過兩百戶之案件：依前款所定天數，每增加二百戶以內之戶數，加計四個工作日。
 - 3.6 表內管審圖之作業有下列各款情形之一者，其作業時限依前項所定天數按一點五倍計算：
 - 3.6.1 十樓以上建築物之用戶。
 - 3.6.2 有天然氣事業法第二十二條之情形。
 - 3.6.3 有天然氣事業法第二十三條第一項之情形。
- 完成審圖作業後通知審圖結果，若不合格則退件，需依審圖檢查表更正補件重新送審，本公司若未能於以上所定時限內通知審圖結果時，視為已認可，並依用戶或承裝業之申請發給認可通知書。
4. 審圖不合格辦理複審時，需再次繳納審圖費，合格為止。
 5. 承裝商須依審查合格設計圖施工。
 6. 表外管及本支管報價作業（未申請施作表外管則免辦理）。依據本公司設計流程進行報價作業，表外管之設計報價之作業時限，應自承裝業接獲本公司表內管審圖認可通知之日起算，並適用第二項及第三項規定。
 7. 緊急遮斷設備裝置及維護相關規定依本公司營業章程第十條辦理。
 8. 以上文件須加蓋承裝業者印章，證照影本須加註「與正本相符」字樣。

二、竣工及檢驗作業：

- (1) 承裝商應填具用戶天然氣裝置申請書(乙)壹份，向本公司申請表內管竣工檢查，並依公用事業裝置業務部門非工程類裝置業務計費項目及金額繳交檢驗費，經本公司檢查確定安全無虞，發給合格證明後，始得供氣，作業流程如附表表內管竣工檢查流程圖。
- (2) 檢附資料及注意事項：
 1. 竣工圖壹式貳份（含竣工平面圖、立體示意圖-三向圖、位置圖、新建築或集體用戶另附配置編號表）(CAD 檔)。
 2. 氣密試驗記錄紙（案場名稱、公司大小章、檢驗員簽章、試壓日期）
 3. 切結書（含竣工圖與設計圖相符、施工材料和送審資料相符、氣密試驗記錄絕無偽造等）。
 4. 檢驗標準：依據經濟部能源局指導「公用天然氣事業輸配氣設備施工規範」辦理，氣密試驗以高於最高使用壓力 1.1 倍做氣密試驗，中壓導管試驗時間保持 2 小時以上，低壓導管試驗時間保持 5 分鐘以上不降壓為合格，須使用自記壓力計為原則。
 5. 表內管竣工檢查作業時限，自申請指定竣工檢查日起算，除第 5.5、5.6 項所定情形外，應依下列規定辦理：

- 5.1 單一用戶之案件：四個工作日內。
- 5.2 二戶至五十戶內之案件：六個工作日內。
- 5.3 五十一戶至八十戶之案件：十個工作日內。
- 5.4 八十一戶至一百二十戶之案件：十四個工作日內。
- 5.5 超過一百二十戶之案件：依前款所定天數每增加四十戶以內之戶數，加計四個工作日。
- 5.6 表內管竣工檢查之作業，如為十樓以上之建築物，其作業時限依前項所定天數按一點五倍計算。
- 5.7 竣工檢查日距其申請日，不得少於三個工作日。
- 5.8 本公司未能於以上所定時限內通知檢查結果時，視為已合格，並依用戶或承裝業之申請發給證明。
- 5.9 如檢驗不合格辦理複檢時，需再次繳納檢驗費，直至合格為止。

三、表外管（含本支管）施工申請作業（未申請施作表外管則免辦理）表外管施工申請作業前，須檢附建築或使用執照，以利本公司向路權單位辦理申請路權，本公司配合路權單位核發路證之時程辦理施工。

四、裝表供氣：用戶接獲竣工審查合格證明文件後，用戶需至本公司辦理申請供氣掛表手續及裝表通氣費（營業用戶需另外繳交氣費保證金），本公司將於7日內完成掛表程序，掛表人員至現場掛表前，應檢查天然氣計量表以內之管線，確定安全無虞後，始得供氣。

註：1. 上述日期以工作日計算之。

2. 上述費用均為一次性費用（每戶），若有退件產生則需重新繳費辦理。

3. 上述如有未盡事宜得依天然氣事業法、公用天然氣事業輸配氣設備施工規範、職業安全衛生管理法、本公司營業章程等相關法規辦理。

4. 上述審圖及檢驗應檢附資料如有竄改、偽造等事實，本人願負相關法律責任。

5. 文件經審查後發給審查結果通知書，不合格者須重新繳費申請審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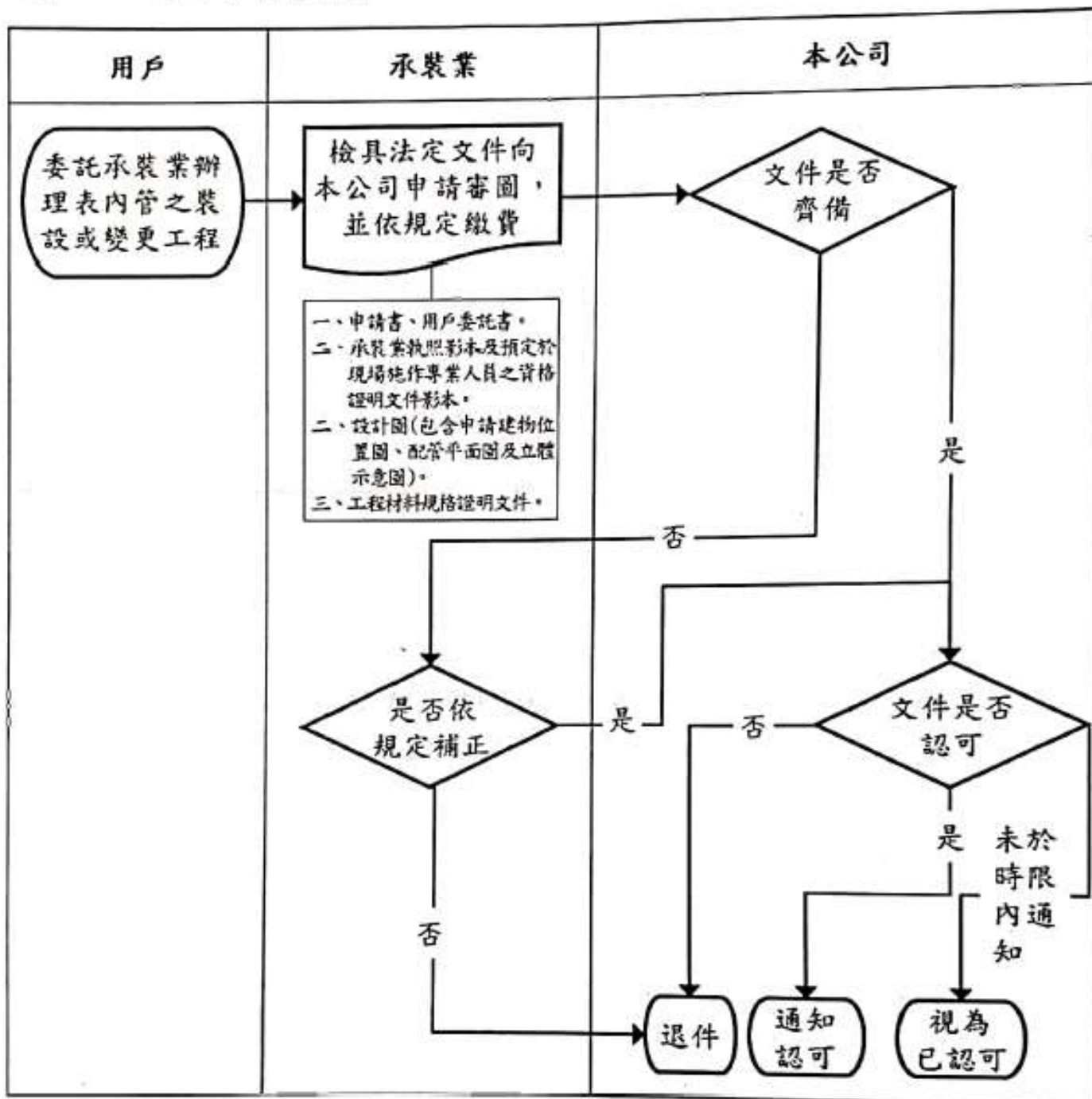
經貴公司向受告知人（以下稱本人）及承裝商負責人告知上述事項，本人及承裝商負責人皆已非常清楚了解上述內容，並同意貴公司依上述申裝作業流程辦理，無任何異議。

受告知人（本人）：_____（簽名簽章）

承裝商負責人：_____（簽名簽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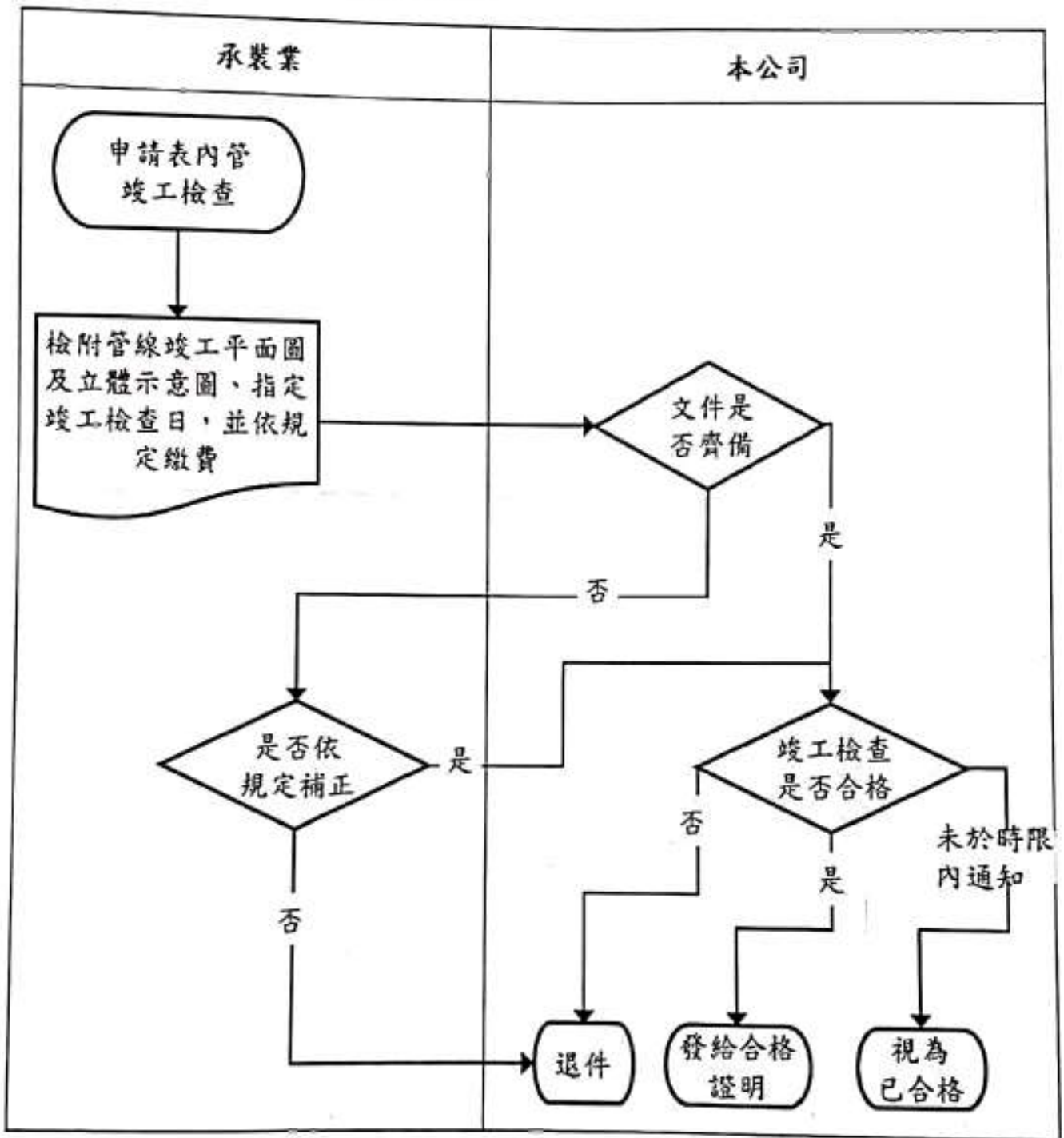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附表一、表內管審圖流程



- 1、審圖作業自向本公司提出申請之日起算，申請文件未齊備或文件內容有誤者，由本公司通知承裝業補正，補正時間不計入審查時間。
- 2、申請案經本公司審查未予認可者，應敘明未予認可理由並予退件。
- 3、自通知承裝業退件之日起算，如該承裝業就同一案件於七個工作日內重新向本公司提出審圖申請者，減收二分之一審圖費。

附表二、表內管竣工檢查流程



- 承裝業向本公司申請竣工檢查者，其竣工檢查作業時限自申請指定竣工檢查日起算。但竣工檢查日距其申請日，不得少於三個工作日。
- 申請文件未齊備或文件內容有誤者，由本公司通知承裝業補正，補正時間不計入竣工檢查時間。
- 竣工之表內管經本公司檢查不合格者，應於現場敘明檢查不合格之結果及理由並予退件。